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9 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考試試題

系所名稱：音樂學系碩士班 甲組

考試科目：風格寫作

注意事項：

1. 試卷（答案卷）僅有一冊，不再增頁，請斟酌作答。
2. 本試題共有 1 頁，請考生於作答前務必檢查清楚，如有缺漏、字跡不清等疑問，請當場提出，考後不得再行提出任何異議。
3. 試題必須隨試卷繳回。
4. 請在試卷上作答，否則不予計分；試卷請務必標明題號。

一、風格寫作(50%)



1. 用規定的主題，寫作一首巴哈風格的三聲部賦格。
2. 使用樂器自選，樂曲長度不拘，但應包含一個緊密應答(Stretto)的開展部。

二、現代風格寫作(50%)

按下列規定，寫作一首木管五重奏的兩個對比性之樂章。

1. 以「本位D、本位F、本位E、升G」四個音或其等音(同音異名)作為樂曲之開始(這四個音出現的先後順序可以自行決定)。
2. 各樂章不得少於十二小節，並以簡短的文字說明之。